

莆田学院文件

莆院办〔2021〕3号

莆田学院办公室关于 2020—2021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报告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向贵办报送我校2020—2021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附件：莆田学院2020—2021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莆田学院办公室
2021年10月30日



莆田学院 2020—2021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等要求，莆田学院结合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编制了 2020—2021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评议及举报情况、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等。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莆田学院信息公开网站 (<http://202.101.111.195/xxgk/>) 下载。本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教育部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途径，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持续强化公开制度落实，规范信息发布，丰富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不断提升公开质量水平，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公开透明、科学高效，努力保障社会公众及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健全公开工作机制。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完善学校统一领导、校长办公室牵头协调、各职能部门各负其责、广大师生积极参与、有关部门协调监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上下联动、归口管理、良性互动的信息公开工作格局，有效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进程。

（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加强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统筹各类媒体平台，拓展信息公开渠道载体。充分用好传统载体，通过各类会议、校报校刊、广播电视、宣传栏、电子显示

屏等多种渠道进行信息公开，做到及时发布、解读和回应。同时，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完善包括学校官网、信息公开网、官方微博、微信、易班等在内的信息公开体系，形成“融媒体”矩阵，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三）强化信息涉密审查。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的要求，加强对信息公开保密的审查，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确保国家秘密安全。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1. 学校网站。学校通过官方网站 <http://www.ptu.edu.cn>、信息公开网站 <http://202.101.111.195/xxgk/>以及各二级单位网站以及校园文档一体化系统、OA 系统等向社会和师生及时发布制度文件、新闻信息、招标公告等各类信息，并通过校长信箱、书记信箱、效能投诉信箱等形式，拓展信息公开和监督途径。学校网站、文档一体化系统已成为我校信息公开的主要途径。本学年，通过校园网主页、文档系统共向师生员工及社会发布各类信息 1400 多条。

2. 学校官方微博、微信。通过官方微博发布学校信息 741 条，累积粉丝数 8086 人。官方微信推送 264 条图文信息，关注人数 47338 人。除此之外，校团委、二级学院、学生会等也通过 qq 群、微博、微信等新媒介，及时发布信息，让师生知晓学校动态。

3. 校报、校广播电台。本学年，校报共出版十期，每期印刷 5000 份，除发放至每个校区学生宿舍、各机关教辅单位、二级学院，还向市有关部门寄发校报。校广播电台累计播放节目 219 条，播放时长达 200 小时。

4. 各种会议。学校通过召开党代会、教代会、工代会、年度工作会议、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中层干部会议以及各类座谈会、意见征求会议等形式，通报涉及到学校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重要制度以及重大情况，广泛征求广大师生和群众意见建议，从不同层面拓展信息公开的范围。

5. 通过编印发放学校学生手册、统计报表和上报重大事项报告等资料公开信息。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考试信息

学校严格按照教育部和省委、省政府的有关文件要求及省招生办的有关招生规定，实行“阳光招生”，做到招生信息“十公开”，确保招生公平公正。全年共主动向社会公开招生考试信息事项 200 余条。主要包括招生章程(含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录取结果、招生咨询及监督等方面的信息。（1）公开招生章程。根据实际情况，学校制定招生章程，报教育部核准后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布。学校招生信息网也在第一时间公布招生章程，并写入当年的《招生简章》广泛进行宣传。（2）公开招生计划。经教育部及省教育厅批准后在我校招生信息网公布招生计划，同时通过各省教育考试院公布我校在该省份的招生计划。（3）公开录取结果。在每个批次招生录取工作结束后，学校严格按照规定在招生信息网第一时间公布所有招生专业的计划及实际录取人数、分数线等，设立专线电话，主动接受社会监督。（4）做好招生咨询及监督工作。招生录取期间，通过电话、QQ、微信及相关网站后台留言板等渠道及时回复考生的咨询或疑问，听取社会反映的问题。学校纪检监察办公室认真做好高招监督工作。招生信息网站上公布了学校纪检监察办公室联系方式，方便社会各界对招生工作进行监督。

2. 财务及收费信息

我校严格按照教育部、财政部规定主动向社会公开学校财

务信息，确保财务领域公开透明。2021年2月8日通过校园网面向社会公开2021年度财务预算，公开内容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以及相关说明；9月29日向社会公开2020年度财务决算，公开内容包括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及相关说明。此外，学校还在学校教代会上做学校上一年度财务决算及当年度预算专题工作报告，公布学校年度财务预算、预算执行和财务决算情况，主动接受广大师生监督。在教育收费公示方面，学校各项收费严格执行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各项收费有变动，严格依照上级规定的收费标准重新上报价格主管部门审批，并及时做好收费报告和收费公示更新工作。进一步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全力推行“阳光收费”，通过校园网、招生简章、收费公示栏、公示牌等多种形式向学生和社会公示学校的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收费范围以及投诉、举报电话等，增强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大力推进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提高工作效率，推动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

3. 招标采购信息

一是资产管理处网页开设“国家省市级政策文件”“校内管理办法”专栏，公布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规章制度。二是完善项目招标、资产管理等制度建设，落实必要的“放管服”举措，出台《关于公布采购和资产管理工作年度考核评分办法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明确材料、低值耐用品、易耗品出入库审批权限的通知》《关于代理莆田学院采购项目机构考核办法》等制度文件。三是采购方面，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做到招投标过程公开、公平、公正。本学年，完成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计划43批次，预算金额7627.6万元，实际执行金额5621.7万元，节余资金2005.9万元；完成网上超市政府采购计划90批次，预算金53.7万元；完成校内政府采购133批次，

预算金额 962.21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 755.96 万元，节余资金 186.96 万元。四是资产管理方面，本年度共完成新增固定资产 12511.8 万元（含教学仪器设备 1957 件、金额 1409.08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1786.82 万元、专用设备 478.24 万元、图书 146.65 万元、家具用具及其他 3044.92 万元；新增低值耐用品出入库 127.4 万元、低值易耗品出入库 595 万元。本年度参与学校新购置单台件 10 万元（含 10 万元）以上资产和批量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资产验收 15 次。本年度办理资产报废 2070.87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449.49 万元、专用设备 142.84 万元、文物及陈品 12.35 万元、家具用具及其他 62.8 万元。

4. 人事干部信息

学校通过文档一体化系统、校园网首页通知公告栏、人事处网站等多个网络平台，实现了人员招聘引进、岗位设置、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人才项目遴选申报、访学进修、评优评先、各类津补贴方案等信息的公开，人员招聘、人才需求等公告还在莆田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网站和中国高校人才网等媒体平台上公开发布。在人员招聘、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等过程中充分发挥纪检部门监督作用，并通过设立举报电话、举报信箱等多种举报监督途径，积极接受群众监督。干部工作信息公开方面，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认真执行干部考察预告制，将考察对象、考察时间等信息提前向全校公开。对拟决定任职的人选，均实行任前公示，接受广大师生群众监督。及时、主动公开学校领导社会兼职情况。严格履行领导干部出国（境）审批手续并进行校内公示，本学年我校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 0 人次。

5. 教学质量信息

在年度教学质量报告中，面向全社会公开各类教学相关信息，内容包括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

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等。同时，通过教务处网页、教务处微信公众号及时公布有关教学信息，教师、学生可以登录教务管理系统进行查询，公开内容包括：（1）学籍信息，包括学籍注册、学位授予、转专业、学业预警与降级、学籍异动、毕业手续、学业证书管理等实施细则。（2）考试信息，包括四六级、计算机等级、专升本等考试通知与成绩查询。（3）项目信息，每年度教改立项、教材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情况。（4）评优评先信息。包括各类项目、各类教学奖励、各种教学荣誉的申报与评选等，实行全程公开。（5）留学生合作教育，包括留学生招生简章、上级各部门关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等。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责任单位：学生处）

通过学校及二级单位网站、易班网等平台，及时公开学生违纪处分规定、申诉处理办法、各类奖助学金评定、生源地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等一系列助学措施。通过入学教育、主题班会、专题讲座、学习《学生手册》知识等形式多样教育活动，向学生详细解读相关政策法规，介绍国家、学校助学措施，切实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同时，还定期召开学生工作例会，及时通报学生工作情况，并通过工作QQ群、微信群等通报相关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已在《莆田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中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并在网站上公开了受理程序。本学年未接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四、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运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失误、泄密等不良情况，得到了全校师生和公众认可。

五、信息公开投诉情况

本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未出现被举报的情况，没有因学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年来，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如部分职能部门的信息公开意识不够强，信息公开检查督导力度不够，信息公开平台有待进一步提升和优化等。下一步，学校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

一是加强宣传交流。加强对信息公开有关制度和上级有关工作要求的学习宣传，通过相关会议、文件传达、日常交流等，提升校内各单位信息公开的意识和水平，不断改进信息公开方式方法，进一步提高对信息公开制度的执行力度、效度。

二是优化公开渠道。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和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要求，不断加强学校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建设，主动、及时、全面、准确发布公开信息。同时，加强信息公开网站与学校各有关单位网站的联动，实现信息同步更新，方便师生和公众查阅。

三是加强监督检查。加强对校内各单位信息公开的指导与监督，对责任部门信息公开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和审查，及时发现、解决工作中存在问题，确保公开的时效性、真实性、完整性。

附表：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莆田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链接地址
1	基本信息 (6项)	(1) 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s://www.ptu.edu.cn/xxgk/gkml/xxgk.htm
		(2) 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3)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s://www.ptu.edu.cn/gh/jdh.htm
		(4)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s://www.ptu.edu.cn/gh/info/1007/1346.htm
		(5) 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https://www.ptu.edu.cn/kyc/info/1147/4238.htm
		(6)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s://www.ptu.edu.cn/xxgk/gkml/zdgyjc.htm https://www.ptu.edu.cn/xxgk/xxgkndbg.htm
2	招生考试信息 (8项)	(7)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https://www.ptu.edu.cn/zhaosheng/
		(8)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我校无此类型招生。
		(9)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https://www.ptu.edu.cn/zhaosheng/lqcx.jsp?urltype=tree.TreeTempUrl&wbtreeid=1051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http://gaokao.fjedu.gov.cn/ztc/index.jsp?siteId=989999990023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 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我校 2020—2021 学年无该类型招生。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我校 2020—2021 学年无该类型招生。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我校 2020—2021 学年无该类型招生。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我校 2020—2021 学年无该类型招生。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s://www.ptu.edu.cn/xxgk/gkml/zcgl.htm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https://www.ptu.edu.cn/info/1024/6220.htm
3	财务、资产收费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我校无校办企业。
		(18)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https://www.ptu.edu.cn/zcsbc/

4	息 (7 项)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https://www.ptu.edu.cn/info/1024/6220.htm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s://www.ptu.edu.cn/info/1024/6214.htm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s://www.ptu.edu.cn/cwc/info/1008/1433.htm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http://172.16.1.182/zzb/content.jsp?urltype=news.NewsContentUrl&wbtreeid=1013&wbnewsid=1463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本年度无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https://www.ptu.edu.cn/rsc/info/1006/2374.htm
		干部任免: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http://172.16.1.182/zzb/content.jsp?urltype=news.NewsContentUrl&wbtreeid=1013&wbnewsid=1493 人员招聘: https://www.ptu.edu.cn/rsc/list.jsp?urltype=tree.TreeTempUrl&wbtreeid=1032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https://www.ptu.edu.cn/rsc/info/1017/2071.htm
		5	学 量 息 (9 项)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s://www.ptu.edu.cn/xxgk/info/1012/1547.htm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https://www.ptu.edu.cn/xxgk/info/1012/1547.htm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https://www.ptu.edu.cn/xxgk/info/1012/1547.htm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ptu.bestsep.com/cmss/zcfg?PHPSESSID=cdb90b4f90c9fa0592b3cd8c931bb9b9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ptu.bestsep.com/cmss/tzgg/557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ptu.bestsep.com/cmss/report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根据《教育部关于推进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教体艺〔2014〕1号)精神,我校不属于部属高校,无须上报艺术教育年度报告。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https://www.ptu.edu.cn/xxgk/info/1012/1547.htm		

6	学籍管理服务信息(4项)	<p>(36) 学籍管理办法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39) 学生申诉办法</p>	<p>https://www.ptu.edu.cn/xxgk/info/1012/1309.htm https://www.ptu.edu.cn/xsgzc/bszn/zcwj.htm https://www.ptu.edu.cn/xsgzc/bszn/zcwj.htm https://www.ptu.edu.cn/xsgzc/bszn/zcwj.htm</p>
7	学风建设信息(3项)	<p>(40) 学风建设 (41) 学术规范制度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p>	<p>https://www.ptu.edu.cn/xsgzc/xfjs.htm https://www.ptu.edu.cn/xxgk/gkml/kygl.htm https://www.ptu.edu.cn/kyc/xsdd/xfjs.htm</p>
8	学位、学科信息(4项)	<p>(43)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44)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指导司局: 研究生司)</p>	<p>https://www.ptu.edu.cn/xxgk/info/1012/1425.htm 我学校尚未取得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 我学校尚未取得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 我学校尚未取得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p>
9	对外交流合作信息(2项)	<p>(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p>	<p>https://www.ptu.edu.cn/xsgzc/bszn/zcwj.htm https://www.ptu.edu.cn/xsgzc/bszn/zcwj.htm</p>
10	其他(2项)	<p>(49) 巡视组反馈意见, 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置情况</p>	<p>https://news.ptu.edu.cn/news/pyyw/20210120/612900010.shtml https://www.ptu.edu.cn/info/1024/6190.htm https://www.ptu.edu.cn/xxgk/gkml/qtgk.htm</p>